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易名商”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下简称“《定向发行规则》”）等的规定对快易名商 2022 年度涉及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本次专项现场核查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完成了公司自挂牌后的第三次股票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1名，向发行对象共计发行股票3,922,944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534,858.24元，其中募集现金金额为人民币15,534,858.24元，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归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支付房租、物业费及工程款。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收到《关于对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1612号）。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于2021年6月24日全部到位，2021年6月30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验资报告，对公司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

（二）2021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完成了公司自挂牌后的第四次股票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1 名，向发行对象共计发行股票 8,703,318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9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465,139.28 元，其中募集现金金额为人民币 34,465,139.28 元，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公司房租、物业费、人员工资及工程款等费用。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收到《关于对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 3943 号）。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全部到位，2022 年 1 月 24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验资报告，对公司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

（三）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进行了公司自挂牌后的第五次股票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1 名，向发行对象共计发行股票 7,975,603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9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583,387.88 元，其中募集现金金额为人民币 31,583,387.88 元，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公司房租、物业费、人员工资等费用。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收到《关于对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 3539 号）。截至目前，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尚未完成，2022 年度不涉及该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管理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2018 年，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

后根据《定向发行规则》之“第二节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公司对前续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和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修订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已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披露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该制度明确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规定，强化各方义务和责任，公司的股票发行严格按照《募集

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情况

1、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严格遵守了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要求。2021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为本次股票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将该专户作为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认购账户，并在后续与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账户为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路支行，账户号码：50131000827821196）。

此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严格按照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出具验资报告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因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规则》等规定的情形。

2、2021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2021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公司严格遵守了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要求。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为本次股票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将该专户作为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认购账户，并在后续与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账户为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路支行，账户号码：50131000827821196）。

此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严格按照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出具验资报告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因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规则》等规定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534,858.24 元，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归还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公司各房租、物业费及项目工程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5,534,858.24	
二、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15,537,567.52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2 年度
1、补充流动资金-支付房租、物业费及工程款	5,537,567.52	3817.40
2、归还银行借款	10,000,000.00	0.00
三、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709.28	
四、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定向发行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 15,537,567.52 元，该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元。

（三）2021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2021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465,139.28 元，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公司房租、物业费、人员工资及工程款等费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4,465,139.28	
二、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34,469,568.78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2 年度
1、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公司房租、物业费、人员工资及工程款等费用	23,350,848.78	23,350,848.78
2、归还股东借款	11,000,000.00	11,000,000.00
3、支付中介机构发行费用	118,720.00	118,720.00
三、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432.56	
四、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0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定向发行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 34,469,568.78 元，已使用完毕。该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 3.06 元，为前续资金的结息金额。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的《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更正后）》，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15,534,858.24 元原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房租、物业费及工程款。

后为了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变更了募集资金中的 1,000.00 万元用途，用于归还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通过上海市再担保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浦东分行申请的委托借款。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和 2021 年 7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有利于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变更事项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 2021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的《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更正后）》，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支付公司房租、物业费、人员工资及工程款等费用。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由于本次定向发行认购时间不及预期，导致原计划偿还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东莞市展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 13,000,000.00 元借款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提前归还。为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变更了原预计的 13,000,000.00 元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用于归还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向翌峰（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金晓锋控制的公司）的人民币 850.00 万元借款；用于归还上海快易名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向上海冠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辅晗控制的公司）的人民币 250.00 万元借款；其余款项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变更后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明细用途	拟使用金额（元）
1	归还翌峰（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	8,500,000.00
2	归还上海冠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2,500,000.00
3	支付公司房租、物业费、人员工资及工程款等费用	2,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和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有利于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变更事项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五、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根据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关于变更募集资

金用途的公告等文件，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按照公开信息披露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与公开披露的信息不符的情形，不存在违规变更使用用途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

无。

七、主办券商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是否合规的结论性意见

安信证券的持续督导项目组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与快易名商相关经办人员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沟通交流，查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现场获取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对账单、查阅了公司三会文件、公司公告等资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过程及结果合法合规，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不存在未经审议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已建立了相应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主办券商对快易名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